

学院概况 人事管理 党群工作 本科生教学 研究生教育 学生工作 科学研究 对外交流 实践教学 校友之家 信息公开

本科生教学

- → 本科专业
- → 教学公告
- → 教学安排
- → 教学成果
- → 教学文件
- → 下载专区



当前位置: 首页 > 本科生教学 > 教学公告

物流工程学院2020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办法

发布时间: 2019-09-09

为了做好2020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根据《武汉理 工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就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实施办法》(校教字[2015]51号) 和《关于开展推荐2020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的通知》,现就我院 2020年推免生工作安排如下:

一、组织领导

根据《关于开展推荐2020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的通知》,学 院成立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由主管教学的副院长任组长、主管学生工作副书记任 副组长,各专业的教授代表等为推免工作小组成员,具体负责推免工作。小组成员名单如 下:

组 长: 刘志平

副组长: 秦晓静

成 员: 李文锋 周强 王长琼 王贡献 罗齐汉 夏青云

王梦简 谷 进

二、推荐范围、条件及推荐办法、程序

推荐范围、条件及推荐办法、程序按学校《武汉理工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 就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实施办法》执行。

三、推荐名额及就读的专业、学校

1. 推荐名额

2020年我院推免生名额31个(A类),学院根据学校下达的名额按各专业在校生比例进行 分配,学院按A、B两种资格提出本院的候选人名单报送到教务处,其中A资格按学院名额的 1:1.2推荐,名额分配如下:

序号	专业名称	在校生人数	A类	备注
1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214	20	A类按1: 1.2推
2	物流工程	32 (装备班)	3	荐
		42 (卓越班)	4	
3	物流管理	101	10	
合计		389	37	

四、时间安排:

- 1.9月9日,学院公布推免工作方案。
- 2.9月9-10日, 学生网上报名并向学工办递交申请表及支撑材料原件、复印件。
- 3.9月11日,学院对申请人提交的个人材料进行审核。
- 4.9月12日, 学院组织对申请推免学生考核,对有科研创新成果、论文(文章)、竞赛 获奖奖项的推免学生进行答辩。确定推免学生初选名单并公示五天,公示无异议后,推荐给 教务处。

五、答辩安排

- 1. 答辩时间: 2019年9月12日上午8:00开始;
- 2. 答辩地点: 余区教学大楼203 (原1-203);

3. 学生应准时到场,迟到15分钟以上者取消答辩资格; 学生本人提供相关成果的复印件 5份交答辩小组。

六、其它注意事项

- 1. 学生应对个人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对在推免过程中弄虚作假,有论文(文章)抄袭、虚报获奖或科研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的学生,一经查实,即取消推免生资格,并报湖北省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按规定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视情节暂停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1至3年,并按学生管理规定严肃处理,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 2. 已获得推荐资格的学生,在本科阶段后续的学习过程中因违纪受到学校纪律处分或在毕业时未能取得学士学位者,将被取消免试推荐资格。
- 3. 已获得推荐资格的学生,不得中途退出,不纳入当年毕业生就业计划。除公派留学外,不得申请出国留学。
- 4.已获得推荐资格的学生,可以申请参加"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项目说明及申请程序请查看国家留学基金委网站(网址: http://www.csc.edu.cn),具体工作由校研究生院教学研究科负责。
 - 5. 学院推免工作咨询电话: 86562947;

推免工作投诉电话: 86551183 (学院)、87850013 (学校)。

物流工程学院

二〇一九年九月九日

附件下载:

武汉理工大学 武汉大学 华中科技大学 清华大学 北京大学 武汉理工大学教务处 经纬网 理工青年 学工广场 技术博客

Copyright © 武汉理工大学物流工程学院 湖北省武汉市和平大道1178号 邮编: 43006